

昆明市 2023 年森林草原火情典型案例通报

为深刻吸取森林草原火情火灾教训，引导广大群众树牢防火意识，严防森林草原火情火灾发生，现将 2023 年 1 月至 7 月查处的 18 起森林草原火情典型案例进行通报，以案示警、以案为鉴。

1. 2023 年 1 月 7 日 14 时，石林彝族自治县西街口镇糯衣村委会糯衣中寨“刺凹子”发生火情，1 月 9 日，石林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焚烧地埂引发，2 月 1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，缓刑三年。
2. 2023 年 1 月 9 日 11 时，石林县西街口镇糯衣村委会糯衣中寨“刺凹子”发生火情，2 月 1 日石林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焚烧地埂引发，3 月 10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，缓刑三年。
3. 2023 年 1 月 20 日 21 时，寻甸县功山镇尹武村委会五里冲村槽子头山发生火情，1 月 23 日，寻甸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烧秸秆引发，3 月 2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，缓刑五年。
4. 2023 年 2 月 2 日 14 时，石林彝族自治县西街口镇新木凹村“沙坡田”发生火情。经查，火情系焚烧人参果杆引发，3 月 2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，缓刑三年。
5. 2023 年 1 月 26 日 4 时，东川区因民镇红山村蚂蚁克地发生火情，2 月 9 日，东川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工厂输电线路发生短路碰火引发，3 月 17 日，犯罪嫌疑人取保候审。
6. 2023 年 2 月 15 日 18 时，富民县大营街道办事处麦竜村委会大麦竜村老红岩山场发生火情，2 月 16 日，富民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使用打火机软化水管引发，2 月 16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，缓刑一年。
7. 2023 年 3 月 9 日 20 时，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大屯社区张家坝村小组柴狗洞发生火情。经查，火情系焚烧枯草引发，7 月 31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零三个月。
8. 2023 年 3 月 20 日 14 时，石林彝族自治县石林街道办事处林口铺村委会和摩村“黑泥凹”处发生火情，3 月 20 日，石林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焚烧地埂引发，4 月 18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，缓刑二年。
9. 2023 年 3 月 21 日 19 时，富民县赤鹫镇阿纳宰村大栗子树山发生火情，3 月 22 日，富民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烧杂草引发，3 月 22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刑事拘留。
10. 2023 年 3 月 25 日 12 时，宜良县南羊街道办事处黄堡村委会西梅子村金鸡凹山发生森林火情，宜良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上坟烧冥币引发，12 月 26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，缓刑一年零二个月。
11. 2023 年 3 月 25 日 11 时，富民县款庄镇热水村委会李子树村发生火情，3 月 30 日，富民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村民焚烧生活垃圾引发，4 月 2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，缓刑一年。
12. 2023 年 3 月 25 日 15 时，禄劝县翠华镇红石岩村委会公墓旁发生森林火情，3 月 26 日，禄劝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上坟烧冥币引发，3 月 28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，缓刑三年。
13. 2023 年 3 月 26 日 17 时，富民县东村镇中民村委会龙潭村发生火情，4 月 2 日，富民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烧包谷杆引发，4 月 2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，缓刑一年。
14. 2023 年 4 月 13 日 15 时，石林彝族自治县长湖镇所各邑村委会大平地村“日赛度母”发生火情，4 月 15 日，石林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烧杂草引发，5 月 24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零十个月。
15. 2023 年 5 月 6 日 20 时，安宁市青龙街道双渭村委会小甸村小组茶花箐梁子发生森林火情，安宁森警大队立案侦办。经查，火情系抽烟引发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零六个月。
16. 2023 年 4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左右，东川区阿旺镇新碧嘎村老碧嘎小组发生火情，经公安机关立案侦查，系在未准备任何防灭火措施的情况下，在野外使用电焊焊接设备杆子施工，焊渣飞溅引发森林火灾。犯罪嫌疑人因犯失火罪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。
17. 2023 年 5 月 31 日 13 时 30 分许，东川区汤丹镇中山村委会王家村小组发生森林火灾，经公安机关立案侦查，系在山上抽旱烟，在其熄灭烟灰时将旱烟用手捻在枯草上引发森林火灾。犯罪嫌疑人因犯失火罪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，缓刑二年。
18. 2023 年 7 月 16 日 15 时，安宁市禄脰街道办事处密马龙村委会滑石板村小组发生森林火情，经公安机关立案侦查，火情系烧杂草引发，11 月 16 日，犯罪嫌疑人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宣告缓刑二年。

昆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提醒广大群众，全市已进入森林草原防火戒严期，严禁一切形式的野外用火行为，对因野外用火造成森林草原火灾的违法行为，将被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涉嫌犯罪的将被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若发现违规用火或森林草原火情，请立即拨打森林火警电话 **12119** 报警。

昆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